

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多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以及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

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，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8月15日